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

青大研院字〔2023〕5号

关于开展2022-2023学年春季学期 研究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为保证新学期研究生教学工作顺利开展,加强课堂教学秩序管理,切实保证课堂教学质量,学校将开展2022-2023学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组织

成立校、院系两级教学检查小组。学校教学检查领导小组由研究生院牵头,负责教学检查组织并对检查工作做出评价;院系教学检查小组由主管研究生工作的负责人任组长,学位点负责人、导师和研究生教学秘书为成员,负责本院系的教学检查和评价工作。

二、检查时间

3月6日-3月17日

三、检查内容

1. 任课教师和学生到位情况；任课教师课堂教学组织情况。
2. 教师授课计划、教学任务与课表落实情况。
3. 教师讲义及课件等教学文件准备情况。
4. 教学设施及设备运行情况。
5. 上学期教学文件、试卷等的复核、存档工作。

四、检查形式及要求

（一）院系自查

1. 各院系做好期初考勤工作，检查研究生注册报到情况，填写《青海大学研究生注册情况统计表》（附件1）。

2. 各院系对研究生教学任务安排和任课教师到位及教学文件准备情况等进行检查、审核，填写《青海大学研究生教学任务汇总表》（附件2）、《青海大学研究生期初教学情况检查表》（附件3）。

3. 各院系要深入研究生课堂检查学生出勤、教师到课及课堂教学组织等情况，保证教学秩序稳定。填写《青海大学开课第一天研究生到课情况统计表》（附件4）。院系主管领导和学位点负责人进课堂听课至少1次，填写《青海大学研究生课程听课记录表》（附件5）。

4. 自查工作结束后，各院系要及时对检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填写《青海大学研究生期初教学检查总结简表》（附件6）。

5. 附件1至附件6一式两份，一份院系研究生管理办公室留存，一份于3月22日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

（二）学校检查

1. 开展开学首日教学检查，重点检查学生出勤、教师到课情况。

2. 研究生院工作人员和督导组成员深入院系调研期初教学情况，并进入课堂检查教学情况。

3. 依据各院系报送材料，抽查各院系自查情况。

4. 公布检查结果，就研究生期初教学工作与检查情况进行通报。

- 附件：
1. 青海大学研究生注册情况统计表
 2. 青海大学研究生教学任务汇总表
 3. 青海大学研究生期初教学情况检查表
 4. 青海大学开课第一天研究生到课情况统计表
 5. 青海大学研究生课程听课记录表
 6. 青海大学研究生期初教学检查总结简表

